

國家賠償請求書（範例）

請求權人○○○ 性別：○ 出生年月日：○年○月○日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出生地：○○ 職業：○ 住(居)所：○○○○。
代理人○○○ 性別：○ 出生年月日：○年○月○日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出生地：○○ 職業：○ 住(居)所：○○○○。

請求之事項：

請求賠償請求權人新臺幣○元。（如為請求回復原狀，載明回復原狀之內容或程度。）

事實及理由：

- 一、請求權人○於○年○月○日晚間○時○分騎乘車牌○機車，行經桃園市○區○路與○路口處，因路面有一直徑約 30 公分之坑洞，車輛陷入坑洞後致請求權人當場翻車跌倒，身體多處擦傷並送醫治療，所騎機車亦因撞擊坑洞而嚴重損壞，此有行車記錄器畫面（證 1）、診斷證明書（證 2）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道路交通事故當事人登記聯單（證 3）及道路交通事故現場圖（證 4）附卷可證。
- 二、按國家賠償法第 3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公共設施因設置或管理有欠缺，致人民生命、身體、人身自由或財產受損害者，國家應負損害賠償責任。」本件請求權人因公有道路管理之缺失，致跌倒受傷，本案肇事路段管理機關為 貴公所，依國家賠償法第 9 條第 2 項規定，應以該道路之設置或管理機關為賠償義務機關。
- 三、茲將請求權人請求賠償之明細臚列如下：...收據、...醫療費用收據（證 5），合計新臺幣○元。
- 四、綜上所陳，爰依國家賠償法第 3 條第 1 項、第 9 條第 2 項及第 10 條第 1 項規定，請 貴公所儘速通知請求人協議，並賠償如請求事項所載之金額。

證據：

- 證一、行車記錄器畫面
- 證二、診斷證明書
- 證三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道路交通事故當事人登記聯單

證四、道路交通事故現場圖

證五、收據影本

此 致

桃園市○○區公所

請求權人 ○ ○ ○印

代理人 ○ ○ ○印

中 華 民 國 ○ 年 ○ 月 ○ 日